附件3

邵阳市2022年考试录用公务员集中面试

考生纪律规定

**1.考生须携带笔试准考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有效期内临时身份证、由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证明），于面试当天早晨6:30开始在考点防疫检测点（邵阳市高级技工学校行政楼前停车坪）进行防疫检测，接受体温测量，出示湖南居民健康码绿码、绿色通信大数据行程卡、面试前48小时内湖南省内检测服务机构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防疫检测通过后，迅速赶到设于教学楼五楼至六楼相应候考集合室集合。7:30仍未到达邵阳市高级技工学校教学楼一楼大厅（非防疫检测点，从防疫检测点步行至教学楼一楼大厅约需5分钟）的考生，按弃权处理。未携带两证、不能按要求出示一码、一卡、一检测报告的，不得参加面试。**

2.考生应遵守防疫规定，如实报告健康状况、旅居史、接触史等疫情防控信息，按要求佩戴口罩。

3.考生应遵守考点封闭管理规定。进入考点即关闭手机等通讯工具及其他智能穿戴设备并交相关工作人员，面试结束取回，离开考点才能开启。

4.考生通过抽签确定面试室与面试顺序号。在考生代表抽签处，每个候考集合室派2名考生代表抽签确定该候考集合室所对应的面试室。在候考集合室，每名考生抽签确定面试顺序号。考生不得交换抽签顺序号，应及时佩戴抽签顺序号牌。

5.考生应服从统一管理，文明应试。不大声喧哗，不破坏卫生，不在候考集合室、面试室、候分室内抽烟、嚼槟榔，不擅自离开候考集合室，特殊情况需经工作人员同意并陪同前往。

6.考生应遵守面试纪律，文明应考。不得穿戴有职业特征的服装，不带手机等通讯工具和电子穿戴设备进候考集合室、面试室，不佩戴手表或饰品进入面试室。面试过程中，不在题签上做任何标记，不以任何方式向考官或面试室工作人员透露本人姓名、毕业学校、工作单位等个人信息。

7.面试结束后，不得带走或损毁面试题签。到指定候分室等候本人面试成绩，须保持安静，不得泄露面试试题信息。知晓本人面试成绩后须立即离场，不在考点内逗留。

8.不得做违反考试公平公正安全原则的其他事情。

以上规定，如果违反，视情节轻重取消本次考试资格或宣布本次考试成绩无效，并按公务员考试相关纪律进行处理。